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22-090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湖南省财信常勤壹号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股份减持计划提前终止暨未来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省财信常勤壹号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一致行动人湖南省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湖南财信精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8月4日披露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湖南省财信常勤壹号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以下简称“原股份减持计划”）（公告编号：2022-043）。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省财信常勤壹号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勤壹号”）基于自身资金需求，决定提前终止原股份减持计划，并与一致行动人湖南省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资产”）、湖南财信精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财信精信”）共同减持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

财信资产、常勤壹号、财信精信计划自本次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2022年12月19日至2023年6月18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自本次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的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2022年12月1日至2023年5月31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预计合计减持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3,832.50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63,875万股的6%（若减持期间公司实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

份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收到股东常勤壹号及一致行动人财信资产、财信精信共同出具的《关于原股份减持计划提前终止暨未来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原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情况

公司 2022 年 8 月 4 日披露了原股份减持计划（公告编号：2022-043）。常勤壹号计划自本次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自本次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的 6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 6.00%（即不超过 3,742.20 万股，若减持期间公司实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常勤壹号基于自身资金需求，决定提前终止原股份减持计划。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湖南省财信 常勤壹号基 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	2022-09-05	19.428	1,322,722	0.2121
		2022-09-06	19.703	468,100	0.0751
		2022-09-07	19.790	490,400	0.0786
		2022-09-09	19.174	416,700	0.0668
		2022-09-13	20.609	1,091,200	0.1750
		2022-09-14	20.551	366,100	0.0587
		2022-09-15	20.951	596,978	0.0957

		2022-09-28	20.200	15,100	0.0024
		2022-10-12	18.793	705,800	0.1132
		2022-10-13	19.338	632,100	0.1013
		2022-10-14	19.338	131,800	0.0211
		小计	-	6,237,000	1.0000
	大宗交易	2022-09-06	19.010	3,200,000	0.5131
		2022-09-13	20.280	2,000,000	0.3207
		2022-09-14	20.190	2,000,000	0.3207
		2022-09-15	20.150	2,000,000	0.3207
		2022-10-13	18.740	3,274,000	0.5249
		小计	-	12,474,000	2.0000
	合计	-	-	18,711,000	3.0000

注：占比数据均以公司当时的股本总数 62,370 万股为基数计算。202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总股本从 62,370 万股增加至 63,875 万股。

以上减持股份来源于协议受让获得的公司股份。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湖南省财信 常勤壹号基 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4,513.71	7.2370	2,642.61	4.2370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4,513.71	7.2370	2,642.61	4.237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00	0.00	0.00	0.00
湖南财信精 信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合计持有股份	3,118.50	5.0000	3,118.50	5.0000
	其中：无限售条 件股份	3,118.50	5.0000	3,118.50	5.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00	0.00	0.00	0.00

湖南省财信 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4,644.50	7.4467	4,644.50	7.4467
	其中：无限售条 件股份	4,644.50	7.4467	4,644.50	7.446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00	0.00	0.00	0.00

注：占比数据均以公司当时的股本总数 62,370 万股为基数计算。202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总股本从 62,370 万股增加至 63,875 万股，公司总股本增加后，常勤壹号、财信精信和财信资产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分别为 2,642.61 万股、3,118.50 万股和 4,644.50 万股，持股比例分别降低至 4.14%、4.88%和 7.27%。

二、未来股份减持计划

（一）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名称：湖南省财信常勤壹号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一致行动人名称：湖南省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财信资产”）、湖南财信精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财信精信”）
- 3、持股情况：截至 2022 年 11 月 24 日，常勤壹号持有公司 2,642.61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63,875 万股的 4.14%，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42.61 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财信资产持有公司 4,644.50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63,875 万股的 7.27%，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644.50 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财信精信持有公司 3,118.50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63,875 万股的 4.88%，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118.50 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二）未来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常勤壹号、财信资产、财信精信自身资金需求。
- 2、拟减持股票来源：通过协议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 3、拟减持数量及比例：财信资产、常勤壹号、财信精信预计合计减持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 3,832.50 万股，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 63,875 万股的 6%（若减持期间公司实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 4、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及/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 5、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减持期间为自本次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2022年12月19日至2023年6月18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的减持期间为自本次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2022年12月1日至2023年5月31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认，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减持。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无相关承诺。

四、相关风险提示

1、股东常勤壹号、财信资产、财信精信将根据其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为常勤壹号、财信资产、财信精信的正常减持行为，常勤壹号、财信资产、财信精信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常勤壹号、财信资产、财信精信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不进行减持，并及时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五、备查文件

1、《关于原股份减持计划提前终止暨未来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5日